

北京化工大学软物质科学与工程高精尖创新中心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为做好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根据教育部、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北京教育考试院相关文件精神要求，根据《北京化工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软物质科学与工程高精尖创新中心（以下简称“高精尖中心”或“中心”）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工作组织管理

（一）组织结构及职责

本中心组织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中心执行主任和相关专业 PI 组成，具体职责如下：

- 1、组织制订、实施本中心复试工作办法，做好应急预案；
- 2、组织保密命制复试试题；
- 3、根据本中心各学科、专业的实际情况，指导成立若干复试小组，每个小组由不少于 5 名的研究生指导教师组成，设组长 1 名，一般由教授担任，负责本小组的复试工作。在复试前召开复试小组会议，统一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标准。复试小组负责实施对考生的专业知识及能力的测试和面试考核，复试全过程录音录像，小组成员的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交由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集中统一保管，任何人不得改动；
- 4、复试中的各环节由学校纪检委和研究生院监督和检查，保证硕士生复试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 5、健全导师集体决策和监督机制，加强招生廉洁自律建设，抓好人员管理，保证复试录取工作每个环节责任到人；
- 6、负责遴选、培训复试工作人员，复试前组织所有复试小组召开复试培训会，所有参与招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保密责任书；
- 7、协调本中心、本学科（专业）复试工作中的争议，必要时对考生进行再次复试。

（二）疫情防控措施

复试期间，严格遵守教育部、北京市教委、北京化工大学关于疫情防控的部署要求，到校参加复试的专家评委和工作组织人员进行严格筛查审批、测试体温、做好个人防护等。

二、复试资格、条件

中心各专业进行差额复试，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满足复试条件的资格如下：

（一）第一志愿考生：

第一志愿报考高精尖中心、初试成绩达到相关专业复试分数线，具体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政治理论	外国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070300	化学	45	45	75	75	320
0805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45	45	70	70	290
0817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38	38	57	57	273
083600	生物工程	38	38	57	57	310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38	38	57	57	305
085600	材料与化工	38	38	57	57	273
086000	生物与医药	38	38	57	57	290
085700	资源与环境	38	38	57	57	330

（二）调剂复试考生：

高精尖中心在中国研招网“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公布生源缺额信息及调剂要求后，对满足国家调剂基本条件的全日制考生，在符合我中心确定的相应专业报考条件的前提下，可根据自身意愿进行调剂。高精尖中心复试工作小组将从调剂系统中择优选拔符合条件的考生参加复试，符合调剂条件（以调剂系统公布的信息为准）、接到复试通知者方可参加我中心组织的复试。

调剂基本条件：

- 1、须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 2、初试成绩达到我中心各专业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 4、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 5、其他要求需遵从我校研究生院发布的《北京化工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中的管理办法；
- 6、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进行调剂，否则无效；
- 7、未尽事宜由中心复试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三）复试考生名单：

参加复试考生的名单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网址：<https://graduate.buct.edu.cn/>)上公示的为准。

三、复试时间与程序

（一）复试时间

- 1、我中心第一志愿的考生复试时间暂定3月27日9:00-17:00。
- 2、待研招网调剂系统开通后，按照调剂系统内通知的复试时间参加复试，复试科目及复试考生资格审查等提交材料的要求与一志愿复试相同，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二）复试考生资格审查

我校拟采用对比考生“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和“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核验考生信息，并结合人脸识别系统进行验证。复试前，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一志愿考生在3月25日23:00前，调剂考生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示调剂学生名单当天18:00后）完成以下几项内容，方可参加复试：

- 1、确认复试信息：登录“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https://yz.buct.edu.cn/ksxt/login.aspx>)，提交复试科目和四、六级成绩。
- 2、在“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以下电子版材料：
 - （1）应届生：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准考证、学生证原件（需附上有学生本人照片的页面、有学校钢印的页面和本学期注册的页面）、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四级或六级成绩单复印件（若原件丢失，需附加盖教务处公章的成绩证明）、本人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2) 往届生：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准考证、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四级或六级成绩单复印件（若原件丢失，需附加盖教务处公章的成绩证明）、本人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准考证》遗失的考生可在研招网重新下载打印。成绩单确因困难无法提供的，须提交本人签名的电子版说明，并于入学时将原件或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的复印件交由中心查验。

3、学历（学籍）校验有疑问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向本中心提供学历（学籍）核验证明。

4、完成“北京化工大学硕士研究生适应能力测试”：登录网址 <https://buctxgb.wjx.cn/vj/h3snOhV.aspx>，用户名为考生编号。考生须在复试前提交测试结果，测试结果将作为复试录取的重要参考。调剂考生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示调剂学生名单当晚 20:00 之后**可登录完成测试。

5、交费。参加复试的考生须通过“北京化工大学收费平台”微信公众平台交纳复试费 100 元，具体交费方式见《北京化工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交费说明》。

经中心审核通过的考生准予复试，**未按要求提交材料的考生，中心不予复试。**

（三）复试方式

我校建立“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三随机”机制，依据《北京化工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要求》文件要求，采用网络远程面试的“双机位”模式进行。拟采用“腾讯会议”（主要使用）和“钉钉”软件（备用），请考生提前下载并熟悉使用。“腾讯会议”主机位使用电脑登录，辅机位使用手机微信搜索腾讯会议小程序，即可实现一账号双机位。

(1) 请考生准备好带有摄像头、麦克风和扬声器的电子设备，提前下载好两个面试软件，注册好账户，实名登陆，并调试好软件，于复试当天保持网络畅通。

(2) 复试场所须为独立、安静、光线适宜的房间，不得有其他人或资料，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复试期间务必确保网络稳定，复试过程中视频监控设备不得随意中断。复试全程须确保视频画面中面部图像清晰，考生不要过度修饰仪容，头发不得遮盖耳朵，**不得佩戴耳机、墨镜、帽子、口罩等**，不得开启美颜模式。

(3) 工作人员在考生面试前30分钟左右将以短信或电话方式通知考生具体的面试时间、会议号码及密码等信息，请考生保证复试当天手机通讯畅通（以报名时所提供的联系方式为准）。考生凭会议号码及密码进入网络会议室参加复试，全程需开启摄像头和麦克风。

(4) 考生进入视频会议后，等待面试秘书核验身份，需保证室内光线充足，面部图像清晰。

(5) 核验身份后，考生用手机环拍四周，确保清场，经面试小组秘书确认后即可开始面试。复试过程中考生须双手放置于桌面上，考试桌面、考生上半身和双手始终处于摄像头视野范围内，不得离开，同时**确保桌面无任何纸张**。

考生务必保证诚信作答，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录像录音，不得将复试过程对外泄露，所在场所不得有其他人或考试相关材料。如有违反，一经查实，无论何时中心有权追责并取消该生复试成绩。面试考试过程中，复试小组有权随时对考生周边场所、环境再次进行检查。

(6) 面试期间锁定会议室。每位考生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面试结束后立即离开会议。

注意事项：

1) 所有参加中心复试的考生，请密切关注高精尖中心网站的“通知公告”栏。中心网站登录方式：网址 <https://baicsm.buct.edu.cn/>；或者登录北京化工大学官网，点击“科学研究”-“软物质科学与工程高精尖创新中心”进入。

2) 考生在复试期间尤其是面试当天，请保证电话、邮件等通讯方式畅通，以便及时接收短信、电话。如有联系方式发生变化等其他特殊情况，请在确认复试信息前，联系高精尖中心研究生秘书张老师，电话是 010-64438262 转 803、邮箱为 2020810101@mail.buct.edu.cn，否则无故不参加面试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3) 为方便考生熟悉考试流程和复试平台，考试前 1-2 天中心可能会统一安排模拟测试。请及时关注高精尖中心网站的“通知公告”栏，注意接听电话。

（四）复试考核内容

以综合面试为主，重点考察学生灵活运用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北京化工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中“复试科目”的考核内容涵盖在面试中，主要内容包括：

1、专业综合考试内容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复试科目
0817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化工综合1（含化工原理）
		化工综合2（含物理化学）
		化学综合
		化工原理
		微生物学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环境工程综合
083600	生物工程	化工原理
		微生物学
070300	化学	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基础
		化学综合
0805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无机化学
		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基础
086000	生物与医药（全日制）	化工原理
		微生物学
085700	资源与环境（全日制）	环境工程综合
085600	材料与化工（全日制）	化学综合
		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基础
		无机化学

考生根据本人专业方向自行选择一科准备复试，并在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管理系统中填报具体复试科目（原则上所选复试科目不能与初试科目相同）。

2、专业素质和能力

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包括课程学习成绩、科研和获奖情况、应届生本科毕业论文摘要、往届生本科毕业论文等内容；

②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③外语听说能力；

④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3、综合素质和能力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

纪守法、诚实守信、团结协作、心理健康等方面；

②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③人文素养；

④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四、复试成绩计算与录取

1、复试成绩在总成绩中的占比一般为 50%。复试成绩合计 500 分，复试不合格者（低于 60%）不予录取。

2、考生总成绩（1000 分制）=初试成绩（500 分制，初试科目满分为 300 分的换算成 500 分）+复试成绩（500 分制）+特殊政策加分。分专业根据总成绩排名从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名单，若总成绩相同，按复试成绩排序，择优录取。若初试成绩、复试成绩都相同，则进行加试，按加试成绩排序，择优录取。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计入总分，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特殊政策加分的原则和依据完全按照《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执行。符合加分条件的考生在复试前须向高精尖中心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5、复试结果公示。复试结束后，复试成绩会尽快在中心网站进行公示，最终拟录取结果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结果为准。

6、考生和导师双向选择。所有考生确认拟录取后，如果已经联系好接收导师（即报考导师同意接收），请联系中心研究生秘书张老师做登记；如未能联系到导师，可联系中心研究生秘书张老师咨询推荐。

五、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一）实行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工作过程全程进行监督，对于出现违纪违规事件，须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二）实行监督制和巡视制。纪委办公室将对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

（三）实行复议制。成绩公布后的一周内，研招办受理具实名的书面投诉，对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有关学院复试工作小组进行复议。

六、体检

视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具体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通知。

七、违规违纪处理

我校严格按照教育部、北京市招考委相关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我校依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依照《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我校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八、其他

- 1、本方案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备案。
- 2、本方案适用于2022年北京化工大学高精尖中心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
- 3、本方案由高精尖中心复试工作小组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项，以上级文件规定为准。

软物质科学与工程高精尖创新中心

2022年3月23日